

阿勒泰市 2024 年度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二标）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ALTSCG-2024-TP004

建设单位（章）：阿勒泰市水利工作总站

代理机构（章）：阿勒泰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4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	11
第三部分 合同范本.....	23
第四部分 技术规范及标准.....	61
第五部分 图纸和技术资料.....	63
第六部分 工程量清单.....	64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65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阿勒泰市 2024 年度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二标）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5 月 28 日 10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ALTSCG-2024-TP004

项目名称：阿勒泰市 2024 年度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二标）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525225.38 元

最高限价：525225.38 元

采购需求：主要为萨斯克巴斯陶水库等水库维修养护。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谈判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19〕9号）；2、《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19〕18号）；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新财规〔2021〕6号）；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5、《关于政府采购支持 jy 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注：1、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2、如属于上述企业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单位须提供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项目经理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5月22日至2024年05月27日,每天00:00至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线上平台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5月28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一站式政府采购云平台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5月28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一站式政府采购云平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4)、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5)、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 <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6)、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响应文件开启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通过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远程解密、开标唱标、询标澄清、在线多轮报价、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8)、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特别提示: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阿勒泰市水利工作总站

地 址：阿勒泰市

联系人：吾木尔塔依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09400008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阿勒泰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阿勒泰市

联系人：池那尔

联系电话：0906-2120424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阿勒泰市水利工作总站
	采购代理机构	阿勒泰市政府采购中心
	项目编号及名称	阿勒泰市 2024 年度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二标）
	预算金额	525225.38 元
	最高限价	525225.38 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经评审最低价法） 本项目采用两轮报价，以最终一轮为最终报价。 注：投标最终报价的时间为 30 分钟，供应商须在开启最终报价指令 30 分钟内在政采云平台线上提交，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若逾期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在线提交最终报价，则视为弃标。
2	资金来源	地方配套资金
	出资比例	100%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3	招标内容	主要为萨斯克巴斯陶水库等水库维修养护
	建设地点	阿勒泰地区
	计划工期	61 天（日历日）。
	质量要求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4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	<p>1.资质条件：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的施工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有安全生产许可证。</p> <p>项目经理资格：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专业二级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p> <p>2.其他要求：</p> <p>1)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以上的工程项目中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否则投标无效。</p> <p>2) 拟派出的项目负责人（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或者总工）、质量管理人员（质检员）、安全管理人员、造价人员等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应当是本单位的项目人员并附上社保证明文件。否则不予接受。</p> <p>3) (1) 承包人必须保证按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及时组织人员、设备按时进场，其进场人员、设备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人员、设备相一致，否则发包人将按照相关条款追究违约责任直至解除合同。</p> <p>(2) 承包人必须保证按合同文件承诺的主要人员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负责部门工作及关键岗位工作人员（涉及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技术、质量检验试验、安全、物资、合同等方面）及其</p>

		<p>他主要技术人员按每月要求最少天数（22 天）在场，否则发包人将按照相关条款追究违约责任直至解除合同。</p> <p>（3）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负责部门工作及关键岗位工作人员（涉及工作包括不限于经济、技术、质量检验试验、安全、物资、合同等）及其他主要技术人员等必须持证上岗。</p> <p>（4）承包人自己增加临时用地手续由承包人自行解决。</p> <p>（5）承包人必须保证每月按时、足额发放民工工资。承包人应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以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办法》执行。</p>
5	是否联合体投标	■ 否
6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7	分 包	■ 不允许
8	偏 离	■ 不允许
9	履约保证金	甲乙双方协商。
10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1）预付款 30%；（2）完成工程进度的 60%支付进度款至总造价的 60%；（3）完成工程进度的 100%支付进度款至总造价的 80%；（4）竣工决算后出成果结论支付工程款至总造价的 97%；（5）保修期满无质量问题再支付工程总造价的 3%。
11	谈判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2024 年 05 月 28 日 10:30 时（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p>
	响应文件递交及解密时间	<p>1. 供应商应于 2024 年 05 月 28 日 10:30 时（北京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p> <p>2.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p>1. 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授权人或法人（法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有效身份证明；</p> <p>2. 保证金打款凭证或保证金收据或保函证书；</p> <p>3.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符合政策的声明函）；</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应当具备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下列材料：</p> <p>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提供截止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p>

12	资格审查（资格后审）	<p>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p> <p>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税款所属期为准）税收缴纳完成的证明资料。（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税款所属期为准）税务部门出具的完成税收缴纳证明。申报表、征集单、银行的缴纳回执单等不予认可。无需纳税或免税的必须提供税务部门相关证明。） 2）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费款所属期为准）税务部门或社保机构出具的完成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费款所属期为准）税务部门或社保机构出具的完成社保缴纳证明。申报表、征集单、银行的缴纳回执单等不予认可。如委托其他机构代缴代扣，还需同时提供投标人与机构签署的服务合同或代缴协议，其中应明确写明第三方为投标人代缴其社会保险，否则不予认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提供上述证明。</p> <p>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p> <p>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p> <p>6.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的施工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有安全生产许可证。财务要求：近一年（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信誉要求：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项目经理资格：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专业二级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p> <p>7.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资格审查不合格将取消其投标资格。</p>
13	投标有效期	90天
14	成交结果公示媒体	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予以公示，公示期1个工作日。
15	评审小组的组建	评审小组共3人构成：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专家3人。
16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10000元/单位（壹万元整）</p> <p>转账、电汇、网银、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递交</p> <p>开户名称：阿勒泰市财政局国库科</p>

		<p>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阿勒泰市解放路支行</p> <p>帐 号：100190961520010001</p> <p>行 号：403902000020</p> <p>注：</p> <p>1) 转账时须注明转账项目名称及用途(投标保证金)；</p> <p>2) 在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到账日期之后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未从基本户汇出的、未注明项目名称的、未将汇款凭据复印件及保证金收据装订在投标文件中的视同未交纳投标保证金。</p> <p>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保证金在银行之间划转所需要的时间，以确保其在截止时间之前到达指定账户，需在 2024 年 05 月 28 日 10:30（北京时间）之前到账，之后到账的不予受理。必须从其基本帐户转出，并备注项目名称及标段。以代理机构财务部出具证明为准。否则后果自负。</p> <p>4) 退还投标保证金时请将电子版退还保证金信息表和收款收据发送到 QQ 邮箱：765686105@qq.com</p>
17	<p>政府采购政策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5)《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政府采购有关的货物采购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优先采购政策。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的产品。(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认证证书的产品)；政府采购有关的货物采购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投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18	<p>纸质响应文件递送</p>	<p>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投标文件电子版：以 u 盘为介质的投标文件电子版壹份。请于结果公告发布后按上述要求邮寄至：阿勒泰市水利工作站（阿勒泰市团结路二路 26 号），吾木尔塔依 13094000082 收。</p>
19	<p>环境标志、节能产品的约定</p>	<p>列入财政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p>
20	<p>为了节能减排、保护环境，倡议响应文件双面打印！法人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应大于或等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谈判文件而造成</p>	

	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文件中若有与本表不符内容，以本表为准。
21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集采中心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投标人。我单位每周一至周五上午10:30-13:30，下午16:00-17:30（北京时间）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时请携带我单位开具的电子收款收据及投标单位收到退还投标保证金收据一份，收据请写明“今收到 阿勒泰市政府采购中心 退回 项目名称 XXXX 投标保证金 XXX 元整”，同时请提供单位名称、帐号、行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相关资料，我单位不退还现金。根据附件格式填写退还投标保证金信息表，

一、谈判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代理机构：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出资比例：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和能力。

(1) 资质条件：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踏勘现场

- 1.5.1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5.2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5.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谈判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供应商踏勘现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1.6 分包

供应商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7 偏离

谈判须知前附表允许响应文件偏离谈判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1.8 费用承担

- 1.8.1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9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10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11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2 支付方式

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 2.1.1 谈判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 谈判公告
 - 2) 谈判须知
 - 3) 技术标准与要求

- 4) 合同书/协议书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在谈判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等。

3. 谈判响应文件编制

3.1 谈判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3.1.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其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3.1.2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3.1.3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供应商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1.4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第五部分“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供应商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部分“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谈判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第六部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谈判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3.4.3 未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原账户退还；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付利息）因投标人账户问题导致无法正常时间内退付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

退还投标保证金信息表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项目编号	
行号		标段号	
帐号		保证金金额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单位盖章：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3.5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第六部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和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谈判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全套谈判响应文件应整洁清晰，谈判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

4.2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4.2.3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采购人收到谈判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5.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纪律和监督

5.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5.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报价，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5.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超出本竞争

性谈判文件有关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5.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6、质疑与投诉

6.1 质疑

6.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1.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6.1.3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1.4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照本法第 8.1.1 条、第 8.1.3 条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做出答复。

6.2 投诉

6.2.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6.2.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

6.2.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三十日。

6.2.4 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6.3、需补充的内容

6.3.1 需补充的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二、开标程序

7、总则

7.1 谈判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对响应性文件进行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性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对所有投标供应商的评审，都

采用相同的程序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标准进行。

7.2 有关对投标响应性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供应商或与上述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7.3 投标供应商任何试图影响谈判小组各成员会对投标响应性文件的评审、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供应商的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8、开标程序

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监督部门将视情况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8.2 供应商在开标前，提前登录政采云平台做好准备，并保证设备正常。供应商应于2024年5月27日10:30时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投标人在线制作响应文件时需对资格符合性审查项进行逐一关联响应，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

注：如供应商在开标时遗失CA或其他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供应商需将未加密的投标文件提供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异常”处理端口上传解密。

8.3 开标时将检查所有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标书上传）情况，并在确认无误后，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解密投标文件（30分钟），对投标文件进行唱标。唱标以投标方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为准，并对唱标内容作以记录。电子开标系统开标后需投标人在线确认报价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报价，若超出时间未进行确认报价的投标人，系统将自动默认该投标人已经确认报价。

8.4 开标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向谈判小组介绍项目基本情况并宣布有关纪律和谈判程序。

8.5 采购人代表及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供应商须提供以下有效资料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其投标将被拒绝。

1	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授权人或法人（法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有效身份证明；
2	保证金打款凭证或保证金收据或保函证书；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符合政策的声明函）；
4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截止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7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税款所属期为准）税收缴纳完成的

	证明资料。（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税款所属期为准）税务部门出具的完成税收缴纳证明。申报表、征集单、银行的缴纳回执单等不予认可。无需纳税或免税的必须提供税务部门相关证明。） 2) 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费款所属期为准）税务部门或社保机构出具的完成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费款所属期为准）税务部门或社保机构出具的完成社保缴纳证明。申报表、征集单、银行的缴纳回执单等不予认可。如委托其他机构代缴代扣，还需同时提供投标人与机构签署的服务合同或代缴协议，其中应明确写明第三方为投标人代缴其社会保险，否则不予认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提供上述证明。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0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1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的施工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有安全生产许可证。财务要求：近一年（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信誉要求：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项目经理资格：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专业二级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12	投标企业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6 符合性审查时，谈判评审小组应当审查每一个投标报价文件是否对谈判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实质上响应的，视情况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应不得进入具体谈判程序。

8.7 通过评审后，将在政采云线上进行谈判并开启新一轮或最终报价。不进行最终报价的投标人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

8.9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8.10 投标供应商代表对谈判过程和谈判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注：在开标过程中如评审小组对评标文件有疑问，询标内容汇总后将发起询标函，供应商应对询标函提出的问题做出澄清或说明。

三、评审办法

9、评审办法

9.1 本采购项目评审办法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4号）的有关规定，本次谈判比照最低投标价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 Service 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10、成立竞争性谈判小组

10.1 谈判小组由相关专业专家和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人员组成三人及以上的单数，其中相关专业专家方面的成员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0.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10.3 谈判评审小组专家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不能进入谈判评审小组，已经进入的将予以更换。谈判评审小组专家成员名单在确定成交结果之前应当保密。

10.4 谈判评审小组将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评审小组专家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谈判评审小组和参与评审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谈判评审有关情况。

10.5 采购人代表由采购人书面指派一名人员担任，采购人的检查代表或相关部门代表随同列席。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谈判评审小组组长。

11、符合性审查

11.1 谈判评审小组应当根据谈判文件，审查并逐项列出每一个投标报价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投标偏差分为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报价文件的有效性。

(2) 应当要求存在细小偏差的投标人在谈判评审结束前以书面形式予以补正。拒绝补正的，在综合评审时可以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量化。

(3)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谈判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和质量，或限制了招标方的权力和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方的公平竞争地位。主要表现为谈判报价文件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谈判保证金的，谈判报价文件没有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谈判报价文件中附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条件的，和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等。

(4) 发现有重大偏差时，谈判评审小组及其成员应按谈判文件中的规定，可以取消其投标报价的权利。

11.2 谈判小组首先确认谈判响应文件，首先对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谈判评审小组应当审查每一个投标报价文件是否对谈判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实质上响应的，视情况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应不得进入具体谈判程序。主要有下列情况：

1	投标文件按规定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的（需要加盖公章时，供应商应按在规定时间内加盖公章）；
2	投标文件载明的工期、质量标准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4	投标人未对同一招标项目作出两个以上报价明确效力的；
5	没有改变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计量单位、工程量的；

6	工期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7	投标报价是否高于本项目的最高限价
8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完整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1.3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1.4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

11.5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1.6 谈判评审小组根据上述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性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谈判文件的相关规定，可以作出废标处理，并由招标方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2、最终报价

首次报价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终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总计N轮报价，报价函中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供应商的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以第二轮报价或最后一轮为最终报价。谈判过程中，除非发生实质性变更影响了总报价，后一轮的报价不得超过前一轮报价，否则后一轮报价视为无效。如果出现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最低并且金额相同的情况时，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将进行重新报价，直至只有一家供应商的报价最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预成交供应商。超出项目预算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编写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3.1 谈判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13.2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需求、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第一中标成交候选人。

13.3 告知采购人、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14.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4.1 确定成交供应商

14.1.1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谈判小组对各谈判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排序，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14.1.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1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1.3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收到领取《成交通知书》通知后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14.2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排名第一的供应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成交，依次类推。

14.3 履约担保

14.3.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部分“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部分“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14.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15. 签订合同

1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5.2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财政局有关部门备案。

15.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16、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16.1 评审活动终止

(1) 谈判小组应当执行连续评审的原则，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审工作。出现评审专家临时缺席、回避等情形导致评审现场专家数量不符合法定标准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要按照有关程序及时补抽专家，继续组织评审。如无法及时补齐专家，则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所有响应性文件，择期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进行评审，前期参加评审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回避。

(2)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谈判小组应终止评审：

- ①发生了不可抗力事件；
- ②发生谈判小组名单泄密、评审信息泄露；
- ③出现非法干预评审工作；
- ④发现谈判小组或者成员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评审或者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行为，且拒绝改正。

出现上述情形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予以废标或者建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封存

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所有响应性文件，择期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进行评审。

16.2 记名投票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1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合同范本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直接引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的通知”（建市【2017】214号）中《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方提供的施
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定。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通用条款。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不采用；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不采用；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不采用。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执行通用条款。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三日内向发包人提供图纸；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贰份；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施工图纸。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及方案，项目工期进度表；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前；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贰套；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 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5)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竣工图及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两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工程竣工后壹个月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书面及电子文档。

(6)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双方协商确定。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承包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 全面负责项目施工过程中质量、安全、进度管理工作。

关于项目负责人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相应投标文件承诺时间。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处以 3 万元罚款，责令限期提交劳动合同并补缴社会保险，且承担上述违约责任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项目负责人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责任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责任给发包人造成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合同价 3% 计取，竣工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 50319—2013 所规定监理内
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 50319—2013 所规定监理内
容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
项进行确定：

(1) _____ / _____；

(2) _____ / _____；

(3) _____ /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合格。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共同检查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达到《建筑工程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 标准。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的约定： 开工前提供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达到《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2004) 标准。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纳入合同价格支付。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按招标文件约定，招标文件无约定按通用条款或双方另行约定。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开工前。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后 7 天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 5 日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前。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6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前。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①发包人未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并确实影响工程进度；②重大设计变更而影响工程进度；③不可抗力影响工程进度。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每推延一天，赔偿 1000 元。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按合同价款的 2%。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执行通用条款 ；

(2) / ；

(3) /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 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 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执行通用条款，按发包人需求确定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由承包人承担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按有关规定执行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按有关规定执行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 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 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 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 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2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1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另不计入工程款付款的基数。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是 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阿勒泰地区 2023 年 07 月份建设工程综合价格信息》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pm 5\%$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 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承包人所填报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除经济签证，设计变更及政策调整外可预计的其它风险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经济签证，设计变更及政策调整超过总价的 $\pm 3\%$ 幅度进行调整，3%以内不进行调整。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付款方式：（1）预付款 30%；（2）完成工程进度的 60%支付进度款至总造价的 60%；（3）完成工程进度的 100%支付进度款至总造价的 80%；（4）竣工决算后出成果结论支付工程款至总造价的 97%；（5）保修期满无质量问题再支付工程总造价的 3%。

预付款支付期限：承包人向发包人缴纳合同履约保证金后 7 日内。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 预付款在支付工程款 70%时扣完 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 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阿勒泰地区现行工程量计算规则。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按月计量。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按月计量。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_____ /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_____ / 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_____ / 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1. 合同签订后，付款方式：付款方式：（1）预付款30%；（2）完成工程进度的60%支付进度款至总造价的60%；（3）完成工程进度的100%支付进度款至总造价的80%；（4）竣工决算后出成果结论支付工程款至总造价的97%；（5）保修期满无质量问题再支付工程总造价的3%。

每次需支付工程款时应当具备相应条件及阶段性验收资料，由承包人开具发票，发包人收到票据后办理相关手续。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按发包方工程款支付管理规定执行。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按发包方工程款支付管理规定执

行。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双方另行确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收到申请 7 日内审查并报送。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收到 7 日内完成。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14 日内。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按合同通用条款。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合同通用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按合同通用条款。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日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推延一天，赔偿 1000 元，逾期竣工违约金按合同价款的 2%。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 / _____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3 日内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日内_____。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收到工程竣工付款申请单 30 天内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签发竣工付款申请单 15 天内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发包方支付工程款必须进入本合同约定账户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肆份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 7 天内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收到最终结清申请单后 14 天内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为 12 个月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扣留_____。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 _____；

(2) 3%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 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 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按照国家、自治区现行规定执行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见工程质量保修书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24小时内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执行合同通用条款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执行合同通用条款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执行合同通用条款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

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7) 其他： /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双方另行确定。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 。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是。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工程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节 合同文件格式

1. 合同文件格式

合同协议条款将由建设单位（发包人）与中标单位（承包人）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二、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二、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 9：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 10：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5. 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份，承包人执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_____

地 址：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_____

电 话：

传 真： _____

传 真：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年；
3. 装修工程为 /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

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

地 址：_____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_____

电 话：

传 真：_____

传 真：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

账 号：_____

账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负责人				
技术员				
造价员				
质检员				
安全员				
其他人员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负责人				
技术员				
造价员				
质检员				
安全员				
其他人员				

附件 8:

履约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与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于____年__月__日就_____ (工程名称)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 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大写) _____元 (¥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9 :

预付款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

根据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与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的(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 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 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 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0:

支付担保

_____（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__年__月__日签订了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大写：_____）。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___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 10 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部分 技术规范及标准

第一节 特殊技术标准和要求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技术要求

1.1 对部分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要求

1.1.1 部分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品牌、制造商和供应商、材质等技术要求详见下表。

1.1.2 表中的品牌只能选定其一填报，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品牌要求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选用品牌、制造商和供应商范围及联系电话			

1.1.3 以上所给定的产品品牌规格如与图纸设计规格不尽相同，可采用同种品牌相近的规格代替（质量必须在原图纸设计规格质量之上）。

1.1.4 如果给定的以上品牌中没有与图纸设计相同或相近规格的产品，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1.1.5 其余材料和工程设备由投标人自行选定，所选材料和工程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且必须是大中型企业生产的中高档产品，中标后，采购人将中标人选定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制造厂商和供应商进行考察，若中标人采用小型企业生产的材料和工程设备，采购人将要求中标人无条件更换采购人指定的制造商和供应商，价格不作调整。

1.2 承包人供应的设备材料：

1.2.1 在发货前必须向业主提供所投标产品在中国总代理的发货证明及双方合同；

1.2.2 在发货时提供产品的原产地证明及原厂家发票；

1.2.3 在发货时提供产品的合格证、3C 认证、消防产品型式认可证。

1.3 产品的成套性

投标人供货时应提供下列文件及附件：

- 1.3.1 装箱清单
- 1.3.2 产品合格证书
- 1.3.3 使用说明书
- 1.3.4 出厂试验报告
- 1.3.5 有关技术资料及图纸
- 1.4 资料交换及售后服务

投标人在投标时，应随投标文件提供设备总图、基础图、原理接线图。

2. 技术规范

2.1 按照国家和自治区现行的质量标准和设计、施工技术规范执行；

3. 技术标准

按照国家有关强制性标准和地方强制性标准执行。

4. 本工程施工材料和工程设备应必须符合设计和国家现行标准，具体技术要求如下：

4.1 本款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规范条文，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符合本款、国家、行业和自治区现行的有关标准、规范的优质产品，保证材料设备质量。

4.2 本招标文件中的通用设备按国际标准、国标、部标或行业标准制造；非标准设备按甲方提供的图纸制造；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4.3 所有设备(材料)、零部件均应由具有生产制造资格的企业提供，并应提交齐全证明文件，并由投标人负总的责任。

4.4 材料设备的测试、检验、试验费用，按照国家、行业、自治区现行的相关规范、标准进行，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4.5 材料设备的检验货物装船后，投标人应将合同编号、商品名称、数量、重量、船名、开船日期等电告采购人

第三节 适用的国家、行业以及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本项目适用的现行国家、行业以及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详见设计图纸。

说明：本节内容只需列出规范、标准、规程等的名称、编号等内容。本节由采购人根据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和规程等，以及项目具体情况摘录。

第五部分 图纸和技术资料

- 1.1、招标人将提供给每个投标人一份本工程工程量清单，作为招标文件附件。
- 1.2、招标人如有工程量清单变更等其他技术资料也将给各投标人提供一份。

第六部分 工程量清单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有关规定。

1.4 补充子目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子目工作内容说明：_____。

2. 投标报价说明

2.1 投标报价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1)本招标文件

(2)根据设计文件、招标文件、补充说明等

项目名称：阿勒泰市 2024 年度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

招标范围：实施方案工程范围、图纸、发布的工程量清单等

第七章 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商务标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七章 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投标承诺书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 六、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有，没有可不提供）
 -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没有可不提供）
 - 八、投标人概况
 - 九、类似业绩情况表
 - 十、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十一、上一年度（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十二、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
 - 十三、其他相关资质证明材料。（注：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十四、技术标内容（投标人应根据招标工程的具体情况，编制相应的施工组织设计）
 - 十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总说明；
- 投标报价汇总表；
-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暂列金额明细表；
-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 计日工表；
-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 主要材料价格表；
- 综合单价分析表；
- 投标报价需要的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和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其他补充说明：**我方按要求向建设主管部门指定账户交纳民工工资保证金、文明及安全施工保证金等费用。**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内容	招标人要求	投标人承诺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须知 1.4	姓名:	
2	工期	天数: 61 日历天		
3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	专用合同		
5	逾期竣工违约金	专用合同: <u>每推延一天, 赔偿 1000 元。</u>		
6	逾期竣工违约金最高限额	专用合同: <u>合同价款的 2%</u>		
7	质量标准	合格		
8	价格调整的差额计算	/		
9	预付款额度	专用合同: <u>合同价的 30%</u>		
10	预付款保函金额	/		
11	质量保证金扣留百分比	3%的工程款;		
12	质量保证金额度	专用合同		
13	工程质量保修期限			
13.1	工程为 2 年	保修期 2 年	保修期 年	
备注: 投标人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 可做出其他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承诺书

(一) 承诺书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接受评标委员会的中标结果，拟派往_____ (项目名称) _____标段 (以下简称“本工程”) 的项目经理_____ (项目经理姓名) 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我们承诺以中标价： _____元完成施工图纸内的全部工作。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特此承诺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 (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工程投标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共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确保企业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行为，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_____（企业）就参与招投标过程中，作出以下廉政承诺，如若违反，甘受相应处罚，自愿承担法律责任。

- 1、不以不正当手段向招标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不正当照顾。
- 2、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向招标代理单位谋求不正当利益。
- 3、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 4、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在资格预审资料中，主动提供近二年信用档案情况，包括有无不良行为记录和公示期限的证明。
- 5、不与投标人之间相互串标，如有其他人出现上述情况，主动向地区招标办反映。
- 6、不采用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7、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骗取中标。
- 8、中标后，不将中标项目转让他人，或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他人。
- 9、中标后，与招标人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10、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建设单位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
- 11、近五年内没有被县市级行政主管部门因招投标事宜处罚的不良信用。
- 12、建立健全各项廉政制度，积极开展廉政教育，在建设工程施工场地设立廉政公示牌，公示内容包括廉政责任人、廉政保证有关条款及廉政标语、廉政监督单位、廉政举报电话等。
- 13、主动接受、配合阿勒泰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监督检查。

承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盖章）

(三)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一、本人作为经授权投标人代表，清楚知晓我单位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二、我单位和我本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三、我单位和我本人在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四、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房屋建筑和建筑基础设施工程串通投标和弄虚作假行为认定查处办法（试行）》所列围标串标行为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签署页

项目名称：

标段编号：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1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地 址：

营业期限：

成立时间：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招标人）的_____招标工程的投标活动。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和参加整个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期限：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

单 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六、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有，没有可不提供）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没有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八、投标人概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九、类似业绩情况表

注：施工企业近三年（2021年1月-2023年12月）完成的类似业绩

业绩 1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1、类似业绩指 规模、使用功能相似 工程。

2、本表后附已完工程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在建工程只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的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应附岗位证书、身份证件、毕业证、社保缴纳凭证、技术负责人应附职称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若有类似业绩，主要业绩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竣工验收证明。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十一、上一年度（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注：申请人必须附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十二、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

我公司承诺在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三、其他相关资质证明材料。（注：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十四、技术标内容（投标人应根据招标工程的具体情况，编制相应的施工组织设计）

1.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2.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5.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6.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附件 1：施工横道图

附件 2：施工总平面图

十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